

乡村振兴研究

DOI:10.19493/j.cnki.issn1673-8004.2020.04.002

改革开放以来民族地区村庄权威的嬗变

——黔渝边界J村的个案考察

孔 瑞

(贵州民族大学民族学与历史学学院, 贵州 贵阳 550025)

【摘要】“权威”是个复杂的学术概念,从权力和合法性两个要素的视角来看,改革开放以来村庄权威的嬗变过程可以概括为去权威化。在近些年村庄整体去权威化的大趋势下,一些具有结构和价值内涵的村庄内生性知识及其操持者,虽然权威正当性也有所消解,但却依然保留并再生着权威的合法属性。内生性权威的存在与延续彰显的是本体性价值的丧而不失。乡村振兴不仅仅意味着农民的富裕、村庄的治理有效,它还内含着一套价值体系,关乎中国人基本的生存观念。

【关键词】权威;权力;合法性;嬗变;传统

中图分类号:C91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8004(2020)04-0014-07

一、引言

作为一个学术概念,“权威”一词常用于政治学和法学当中。《布莱格维尔政治思想百科全书》一书对“权威”做了如下定义,认为权威是一个表示四个要素(创造者、表述出的意见、听众和反应)间关系的概念。从这一关系出发,可得出权威概念的一个基本结构,即听众对判断的放弃^[1]。这一定义及推理较为复杂,当今社会科学中更为流行的是较为灵活的马克斯·韦伯和科尔曼的注释方法。

收稿日期:2019-10-15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西部项目“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基层少数民族精英的融入机制与作用研究”(18XJZ056);贵州省理论创新课题“贵州民族地区乡村的权威嬗变与治理效率研究”(GZLCLH-2020-098)。

作者简介:孔瑞(1987—),男,山东泗水人,副教授,主要从事民族社会学研究。

韦伯认为,权威乃某种正当性支配,分三种类型,即合法权威(或法理型权威,bureaucracy)、传统权威(tradition)、超凡魅力型权威(或卡理斯玛型,charisma)^[2]。科尔曼则指出了权威的权利属性^[3]。将韦伯和科尔曼的观点进行综合,权威的构成主要包括两个因素,即权力和合法性。权力从字面上讲指的是某个行为者或机构对其他行为者或机构产生的影响力和支配力。费孝通在论述乡土中国的无为而治时,曾将权力分为三种类型,即基于社会冲突的横暴权力、基于社会合作的同意权力以及传统中国特有的教化权力^[4]。本文中,对于作为权威要素之一的权力的理解,则可参考杜赞奇研究华北农村时对权力的定义^[5]。权威的另一要素合法性,既可指合乎国家的法律、制度,亦可以指对风俗、惯例等的遵循。它的诠释者既可以是政府,亦可以是民众,但合法性的成立还应得到各个诠释主体底线程度以上的承认,哪怕这承认是不假思索的。换句话说,合法性中的法应是先在的、具有公共属性并适用于大多数人的。当然,权威概念的所有内蕴并非权力和合法性两个因素所能涵盖,但从韦伯和科尔曼的观点中引申出的这一简单分类和视角却可以作为笔者对渝东南J村权威嬗变研究的切入点。这正如吴毅在另一个层面上,对权威作最宽泛的理解后将其定义为控制与影响能力的来源,并依此进行了对川东双村的研究一样^[6]。另外,若追溯“权威”一词的历史,可上溯至古罗马时期的“创造人”和“威信”两词,后来“权威”一词虽经历复杂演变,但这两个原初词语的意思还一直保留着。换句话说,具有威信的既可以是被造物亦可以是创造者本身。就权威类型的区分而言,人物、制度等当然可能具有权威性,然而,像某些符号体系、神灵象征也同样具备此一特质。本文对于权威嬗变的分析,便以这宽泛的权威分类为基础。

J村地处重庆与贵州的交界地带,是个多民族聚居的行政村。村内居民分属苗族、汉族和土家族。当地政府2014年的人口统计资料显示,全村共354户,1502人,其中苗族1030人。20世纪90年代以前,各族村民主要的生计方式是务农,20世纪90年代以后,受周围汉族村落的影响,村内各族村民渐渐开始外出打工。在日常的社会、经济、文化等公共事务管理上面,J村与其他村落并无区别,实行的也是“村两委”的负责模式。但由于J村是以苗族为主的多民族杂居村落,两委班子人员的构成与变动便更能反映“以国之名”的村落正式权威的嬗变。

二、小传统的复苏与村庄权威多元化

20世纪80年代,国家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改革也辐射到了西南地区。1982年初,J村将土地包产到户。随着这一历史性举措的实施,农户经济在制度层面上重新被肯定,国家的超经济权利也随之退出了乡村的生产领域,与此相伴,农民的自由度加大,村庄原本的一些地方性知识和小传统很快得以恢复。张静、张健等学者认为传统中国乡村社会地方权威的权力的合法来源主要有三个,即公共身份、知识与财富^[7-8]。面对20世纪80年代J村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舞台,笔者借用此分类来阐述村庄权威的多元化趋向,只不过这一时期公共身份的最主要的代表者变成了村两委。

1.村两委。村两委是村党支部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的简称。村党支部是村内各种组织和各项工作的领导核心,村党支部书记处于村庄领导的核心地位,是村庄的第一把手。村委会是法定的村民自治组织,主任由村民投票选举而来,但须接受村党支部书记的领导,是村

庄的第二把手。村党支部的权力由执政党赋予,村委会的权力来自村民的认可,村两委的合法性又是代表国家的地方政府和村民共同予以承认的。毫无疑问,20世纪80年代开始实施的村民自治制度极大地转变了基层乡村政权的权力分布,即由党支部的一元化权力领导模式转变为党支部和村委会并存的二元权力领导模式^[9]。村委会作为村民自觉成立的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群众性自治组织,其合法性自是不必多言。国家权力的退出、自治制度的实行使得这一时期村党支部的权力相应地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削弱,但由于历史惯性等原因,村党支部作为合法权威的地位并未被撼动。虽然在具体运行层面上,村党支部和村委会的二元共治模式会出现不少摩擦,但村两委的威信却是不容否认的。从村民的口述及当时村政人员的构成上即可见端倪。20世纪80年代曾任村主任的金珠组刘某说道:

那个时候大家都还愿意当官,也争官,当官的在普通社员(村民)那里还受重视。我干了两届,村里和乡上主要觉得我明是非,有些知识,我读到初中。那时候,村两委的人员组成很注重民族搭配。主要是汉人和苗人的搭配。我们这里的土家人跟汉人没什么区别,自治县成立要求达到一定的少数民族人口比例,村里一些非苗族的姓氏就被划成了土家人。村里支书如果是苗人,那主任就是汉人或土家人。像我干的那几年,支书就是吴某。如果支书是汉人或土家人,主任就是苗人的。那时候选官相对比较公平,当官的也愿意做一些事。^①

2.知识。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中期,知识的获取重新被人们所重视。知识本身又重新具有了权威特质。这里所指的知识可细分为两类:正统学校知识和地方传统知识。一部分农村学子通过刻苦读书考上了大学,并依靠这种跳农门的方式改变了自己的命运。据笔者统计,通过这种方式吃上国家粮^②的人,20世纪最后20年J村至少有二十几个。上过初中、高中,没有考上大学或没有机会考大学的人,有的也被吸纳进乡办工厂或村两委。上文的刘某就是一例。隐伏于意识形态下的村庄地方性传统不同程度地恢复,尤其在祖先崇拜观念下的丧葬仪式传统以最快的速度恢复。道士、阴阳先生等掌握小传统知识的人因村民的需要也重新获得了某些话语权,并成为这一时期非常重要的非正式权威或民间权威^{[10]78-84}和韦伯所谓的传统型权威。道士主要在丧葬、婚礼、还愿、打洞等仪式中扮演重要作用,阴阳先生主要看风水,但由于经常出现一人身兼二职的情况,所以在J村,村人将道士、阴阳先生等统称为先生。20世纪80年代,J村最多时有将近30个先生,其中迁过改的有6个。迁改是徒弟从师傅那里获取法力的仪式,只有迁过改的先生才可以做丧葬、还愿等仪式中的掌坛师(法事的主持者)。但这时J村的所有先生,无论是否迁过改,都是非专职的。他们平时务农,有人请时,就去做法事。先生做法事分为文教和武教。文教主要指还愿、打洞。武教主要指丧葬、婚嫁、看宅基、看日子、送鬼送神等。有的先生只能做文教,有的只能做武教,有的文武教都可以做。先生的法力有的是祖传的,有的通过拜师学来。三大坪组的伍先生读了高中但没有考上大学,20世纪80年代初开始跟着贵州的一位法力高强的师傅学习,由于头脑聪明,又善于钻研和总结,出师后很快成了附近较知名的先生。先生们掌握的是一套复杂的传统知识体系,伍先生就曾向笔者展示过他手抄的厚厚的几摞经书。这些经文,他都烂熟于胸。在当地,苗族先生和汉族、土家族先生并没有太多的区别,谁法事做得好,仪式主持得热闹,请的人就会多。但通常情况下,如果要驱鬼的

话,多数人会请苗道士。苗人普遍信鬼,对鬼的了解也多,苗族先生驱鬼被认为更加有效。

3.财富。财富本身可以彰显能力。尤其在改革开放之初,村民普遍外出打工之前,村庄内的某些家庭能够致富,主要依靠的是灵活的头脑和吃苦耐劳的精神。这些富裕后面隐藏着的品质为村人所称道。尽管富裕者并不一定参与公共事务,也不一定会带领大家共同致富,但他们致富的方式和过程使他们获得村人广泛的关注,并潜在地成为受村人尊敬的一类权威。

以上所列乃村民普遍外出打工前村庄的主要权威类型。另外,村内个别掌握了特殊技术的能人也具有权威属性。总体来看,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中期,告别了政治运动,J村村落共同体内部的权威嬗变主要体现在数量的增多和各种权威的相互依存上。量变所带来的权威多样化使村庄整体处于相对活跃的状态,村庄社会关联也较强^[11]。

三、大传统的转型与村庄去权威化

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尤其21世纪以来,J村各个年龄段的外出打工者增多,相对比较闭塞的J村越来越多地融入国家的宏观转型之中。随着半数以上人口的外出务工,村庄内部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村庄还是原来的村庄,人并没有迅速陌生化,但因为人的流动,村庄充斥了不曾有过的陌生经验^[12]。半封闭的村庄内,村庄权威整体上呈现一种消解趋势。村庄的原子化和碎片化必然导致村庄的去权威化。

1.村两委。村民普遍外出打工后,尤其是2003年取消农业税之后,村两委的工作量骤减,主要的工作变成了上传下达。由于村民的利益关切点转移至村外,村庄公共事务也就无人关心。甚至村委会的选举,很多人也都弃权。在此背景下,当村干部也变成了一种间接地获取经济利益的方式。村两委的权力属性还在,但当大多数村民已经具备了自我反省、自我判断的能力后,村两委的所作所为已很难在他们心中产生太多威信。甚至很多村民,尤其金珠组、花香组、三大坪组的村民对现在的村两委多有抱怨,这抱怨又演化成了汉人、土家人与苗人之间民族身份的抵触和对立,只不过公私观念的变化^[13]使得他们奉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理论。正如民族组的吴某所言:

你去村委会看看任职表就知道了,现在的村干部全是姓龙的。虽然我也是苗人,虽然我也住在民族组,客观上我也获得了好处,但我不得不说,我还是很生气。村支部书记和主任是堂兄弟两个。这太不像话。镇里要搞苗寨风情旅游,选的点是我们这个村,可拨的钱稀里糊涂就没了。为了搞旅游,村里不让盖混凝土砖房,一律盖传统的木房子,可他们龙姓的,就在村口盖了两层的混凝土砖房,村里也不说什么。前两年,金珠组与民族组相通连的那座桥被水冲垮了,上面的花香组和三大坪组的人有时候下来都会走这桥的,但村里不修桥,却翻修了村委会。说是专款专用,修村委会为的是发展旅游。^③

2.知识。先说正统学校知识。虽然国家越来越重视中西部落后地区的教育事业,但不可否认的是,相比20世纪80年代,大学尤其稍好的大学中,农村学生所占的比例正大幅下降。具体到J村,前几年,考上大学的学生只有一人。但读不完初中就辍学的学生却非常普遍。笔者调研期间曾到J村所在镇的中学调查,跟学校一位肖姓领导^④提及九年义务教育的强制性,这位领导的一句反问使笔者哑口无言。“他死活不读了,你能怎么办?”在这样的教育现状下,与20

世纪80年代相比,正统知识的权威性已经受到不小的冲击。近几年,随着教育扶贫政策的落实,义务教育阶段辍学的情况变少,但是,在大学生就业压力越来越大的当下,村民们已不再相信读书能够改变命运。相比于正统学校知识,村庄传统知识的维系也面临巨大挑战,但在为数不多的某些特殊传统知识的因袭上,倒还不至于太悲观。这主要体现在一系列的丧葬仪式中。J村一直延续的是土葬传统,国家的殡葬改革在少数民族地区推行时并未收到太多成效,在遇到阻力后不得不搁置。由于根深蒂固的祖先崇拜观念以及J村所处地理环境等诸多原因,为死者举行隆重的丧葬活动、为死者寻找一处合适的阴宅都是非常重要的事情,从20世纪70年代末传统知识恢复以来就一直被村民自觉地贯彻承继。这也就是说,J村的先生还有用武之地。但新时期,先生道士们的身上出现了一个显著的特点——职业化。上文提到的伍先生现在是一个职业道士。第一次见面时,他递给笔者一张名片。名片的正面印着姓名和不止一种联系方式,反面印着业务范围。相熟后,他还曾委托笔者将他主持法事的视频进行剪辑并传到网络上。先生的职业化使得传统的地方知识变成了一种明码标价的商品。这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先生作为一种民间权威的正当性。但先生确实是被需要的,也对自己的行为具有一定程度的解释权,正如王铭铭所言,社区和这种道士之间是交换性的关系,道士提供传统知识和社区认可的关于生死等问题的价值体系,社区则给以回报^{[10]76}。既然社区选择了他们,既然他们依然具有合法性,那可以这么说,他们依然算作乡村社会中质变不明显的一类非正式权威。

3. 财富。J村多半村民背井离乡为的是获得财富。近十多年,金钱的弥散性压力作用在每一个底层中国人的肩上。新时期,财富本身能够产生意想不到的权力,财富甚至变成了一种信仰。J村人普遍重视对财富的积累,这是不言而喻的,财富已经跃居为社会分层的主导标准,但财富积累的手段、过程却往往被有意无意地忽略、掩盖。这一时期财富的拥有并不必然与勤劳的品质、吃苦的精神、聪明的头脑这些正面评价相联系,它还有可能意味着投机倒把、坑蒙拐骗、男盗女娼。这个时候,财富的积累是与权威的合法性反相关的。财富只可能让贫穷者的眼中生出艳羡、仇恨,没办法流露出承认和尊敬。调查发现,J村村民普遍认为,那些先富起来的村民很少愿意帮助其他村民发家致富,他们也很少介入村庄的公共事务。有钱人大多已迁出村庄,迁往城市。相对富裕的人虽人在村庄,但心里想的也是尽快离开。

综上所述,新时期不同类型的村庄权威正处在不断消解的过程中。市场经济的运作逻辑使得个体利益的表达更加理直气壮、也更具某种新的道德性。能够让村庄成为一个共同体的那些传统纽带正在松懈,血缘和地缘笼罩下的团体性关系也日趋淡漠,村庄整体上陷入了“底线治理”^[14]的困境。在一个维持“底线治理”的村庄,各种类型的权威均在发生着不可逆的变化,所不同的是,变化速度是有差异的。相对于其他一些权威类型,某些与祖先崇拜相关的传统丧葬知识的掌握者、继承者和贩卖者的民间权威的地位质变速度要慢一些,但这对J村村庄秩序的良好维持而言,并不能起到很大的作用。

四、总结

从权力和合法性两个要素的视角来看,改革开放以来J村权威的嬗变过程可以概括为去

权威化。改革之初到20世纪90年代中期,J村村域治理中,权威多元化的特点比较明显。进入21世纪,尤其取消农业税之后,村庄内原有各类主要权威出现了去权威化和消解的现象。而村庄良性秩序的维持依靠的是村庄各类权威的有效互动,从这个意义上讲,学界关于村落是否终结、村落共同体是否已经解体的讨论并非危言耸听。赵旭东、辛允星就直言,现阶段中国乡村政治运行的整体特征是乡村社会权力的离散化和公共权威的虚拟化^[15]。公共权威的虚拟化更直接准确地说也就是村庄的去权威化。针对当前这种村落公共权力私利化、村落权威瓦解所带来的村庄治理困境,很多学者都提出了对策和建议。概括这些意见,无非两个方面,即基层政府该怎么做和农民该怎么做。笔者亦认为,诸如转变政府职能、培养农民自主意识、培育乡村组织等都是良方。笔者亦同意,当前乡村社会的整合已不再可能通过传统的士绅治理的方式予以实现,整体性的社会组织规则的完善、宏观社会文化与制度环境的改革等才是正道。但是,地方性权威重现的概率渺茫并不意味着传统地方性知识的一无是处。依据西部多民族杂居村落J村的田野调查经验,笔者想提请读者注意,在近些年村庄整体去权威化的大趋势下,一些具有结构和价值内涵的村庄内生性知识及其操持者,虽然权威正当性有所消解,但却依然保留并再生着权威的合法属性。贺雪峰依据辽宁大古村的调查区分了农民的本体性价值和社会性价值,并指出,农民本体性价值的失落会导致社会性价值的恶性竞争和追逐^[16]。而本文认为,内生性权威的存在与延续恰恰彰显的是本体性价值的丧而不失。或许可以说,这类权威和知识的演化过程将会在更深层次上决定着村落共同体未来的走向。

当前,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过程中,也应注意到这些地方性知识及内生性权威的重要性。尤其是采取异地搬迁等打破原有村庄居住格局的举措时,“元治理者”^[17]要注意避免内生性知识的断裂、农民生存意义的无从依傍。乡村振兴不仅仅意味着农民的富裕、村庄的治理有效,它还内含着一套价值体系,关乎中国人基本的生存观念。

注释:

- ① 资料源于笔者2014年8月14日对刘某的访谈。2014年8月10日到27日,笔者对J村进行了半个多月的田野调查,本文引用的田野资料均来自此次调查。
- ② 8月13日杨某的说法。杨某,50岁,金珠组,土家族。
- ③ 8月18日吴某的说法,吴某,62岁,民族组,苗族。
- ④ 肖某,学校办公室主任,40岁左右,2014年8月26日在学校值班。

参考文献:

- [1] 邓正来.布莱克维尔政治思想百科全书(新修订版)[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1:32-35.
- [2] 马克斯·韦伯.经济与社会:第1卷[M].阎克文,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322.
- [3] 詹姆斯·S.科尔曼.社会理论的基础[M].邓方,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9:545.
- [4] 费孝通.乡土中国[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56-64.
- [5] 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年的华北农村[M].王福明,译.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4-5.
- [6] 吴毅.村治变迁中的权威与秩序——20世纪川东双村的表达[D].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02:12.
- [7] 张静.历史:地方权威授权来源的变化[J].开放时代,1999(3):21-28.
- [8] 张健.现代化进程中乡村权威基础的嬗变[J].中国农村观察,2007(3):66-70.

- [9] 王妍蕾.村庄权威与秩序——多元权威的乡村治理[J].山东社会科学,2013(11):60-65.
- [10] 王铭铭.村落视野中的文化与权力——闽台三村五论[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7.
- [11] 贺雪峰,仝志辉.论村庄社会关联——兼论村庄秩序的社会基础[J].中国社会科学,2002(3):124-134.
- [12] 谭同学.桥村有道——转型乡村的道德、权力与社会结构[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419.
- [13] 贺雪峰.公私观念与中国农民的双层认同——试论中国传统社会农民的行动逻辑[J].天津社会科学,2006(1):56-60.
- [14] 宋丽娜.底线村治——以荆门S村为例[D].武汉:华中科技大学,2007.
- [15] 赵旭东,辛允星.权力离散与权威虚拟:中国乡村“整合政治”的困境[J].社会科学,2010(6):61-71.
- [16] 贺雪峰.中国农民价值观的变迁及对乡村治理的影响——以辽宁大古村调查为例[J].学习与探索,2007(5):12-14.
- [17] 孟梦,马克林.“元治理”视角下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治理的现状和路径:一个实地研究[J].重庆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6):9-18.

责任编辑:王茂建,杨 钊

Transmutation of Village Authority in the Ethnic Areas since the Reform and Opening up

—A Case Study of J Village on the Border of Guizhou and Chongqing

KONG Rui

(School of Ethnology and History, Guizhou Minzu University, Guiyang Guizhou 550025, China)

Abstract: The authority is a complex academic concept.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ower and legitimacy, the evolution process of village authority since the reform and opening up can be summarized as de-authoritativeness. In recent years, under the general trend of the overall de-authoritativeness of the village, some endogenous knowledge and its operators with structure and value connotation still retain and regenerate the legal attribute of authority, although the legitimacy of authority has also been dispelled. The existence and continuation of endogenous authority show the loss of ontological value.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not only means that the farmers are rich and the village governance is effective, but also contains a set of value system, which is related to the basic survival concept of Chinese people.

Key words: authority; power; legitimacy; transmutation; tradition